**高空抛物现场处置方案**

**1.事故风险描述**

由于人为故意或过失造成物品从高处坠落，或者由于自然因素，如台风、龙卷风、地震、建筑物老化等造成建筑物本体或附着物从高处坠落，可能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为了加强高层建筑的物业管理，及时、妥善地处置高空坠物事故，保障辖区人身、财产安全。

**2.应急工作职责**

**2.1成立应急小组**

组长：夏勇

副组长：谌永忠

成员：何柯、路平、雷洪艳、陈会平、何蓉、吕强、刘勇、沈东、韩兴茂、汤世英、杜星、任佳、杨雨琪、刘婷、袁廷

**2.2职责分工**

组长：负责组织应急救援协调指挥工作；负责与公安部门的协调工作。

副组长：协助、配合组长抓好应急救援协调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的日常监督和指导。

成员：负责应急救援的技术指导工作：负责应急救援的处理及善后工作;负责收集、掌握和上报突发信息；负责应急救援实作；负责事故及救援现场的安全保障。

**2.3主要工作职责**

应急救援领导小组应按照应急预案的有关要求迅速开展抢险救灾工作,力争将损失降到最低程度：若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和突发事件由物业公司统一部署应急救援工作的实施，并对实施救援工作中发生的争议采取紧急处理措施，同时在小区范围内紧急调用各类人员、物资、设备和场地，配合上级部门进行调查处理工作，做好稳定秩序的工作后适时发布通报，将事故的原因、责任及处理意见在小区内公布。

**3.预防与应急处置**

**3.1预防措施**

**3.1.1预防非人为高空抛物**

1. 进行建筑物外立面安全隐患排除、整治工作；若外墙贴面有坠物隐患，及时上报，并将楼下危险区域用警戒带隔离，由物业服务中心联系相关部门进行修缮。
2. 定期对公共设备设施、共用部位、窗户、玻璃、空调室外机架、户外广告牌等户外高空附着物进行逐户排查，发现安全隐患，立即整改并登记记录；
3. 大风天气，提示业户关好窗户，收回窗台边、阳台边等区域的花盆等外置物品针对预防高空坠物开展的工作，做好登记、记录，以此为工作证据。

**3.1.2预防人为高空抛物**

1. 与当地政府机构配合，长期进行群众宣传，发动群众监督，对不听劝阻、屡教不改者联合公安机关采集证据，进行处理；
2. 使用监控设备进行监视，发现安全隐患，立即报告、整改，预防高空坠物。

**3.1.3加强对住户的宣传教育**

设立宣传栏。将每次发生高空抛物的物品、照片收集后，每季度在本项目内进行一次公开展示，强调高空抛物的危害性和须承担的法律责任。

**3.2应急处置**

1. 当值值班人员接报管理区发生高空掷物时，应立即采取措施如下：
2. 一般惜况时，首先调查肇事者或涉嫌楼层、部位，并安排巡逻管理员至现场察录；
3. 对掷物现场作惜况记录,并拍照备案。
4. 如掷物造成管理区人士受伤或设施损坏等重大事故时.值班员应立即通报"120"医疗救护中心、”110"警方到场处理及救治伤员，并采取如下措施：
5. 疏散警戒组各岗人员按一级警戒方案,从严控制管理区人员进出。
6. 报警联络组紧急通报安保主管、公司人士至现场处理；
7. 如有人员受伤，采取必要措施如压迫伤口止血等方法，等待医疗救护中心救援；
8. 对事故现场安排值班员予以保护分隔事故区域劝阻无关人士围观；
9. 警方到场后,管理员应协助警方调查掷物事件。
10. 当事件处理后，管理处应及时安排善后事宜如下
11. 对事故现场安排清理，对损坏的设施设备及时修缮，损失情况及时联系保险公司申请索赔事宜；
12. 于大厅内、主要进出通道处张贴紧急，通知业户有关高空掷物之危害严重性。
13. 安排管理人员对涉嫌楼层、部位加强监查工作.及时制止违规行为。
14. 对重大事故之警方调查惜况，予以跟进。

**4.注意事项**

1、高空掷物除管理区业户行为外,亦有外围周邻大厦、个人之恶劣行为，管理处应视 情节危害程度，必要时报警处理

2、小区经常发生掷物事件时，管理处应对涉嫌楼层、部位之业户进行专访，或对该层每户分发通告，必要时对嫌疑部位安排监控。

3、高空掷物之伤者，一般多为头脑部外伤，如非专业人士不可擅自挪动或急救伤者，以免造成二次伤害。